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函

地址：24203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
南棟4樓
承辦人：張靜琳
電話：(02)8995-6000
電子信箱：dou751@wda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4日
發文字號：發管字第11203186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17020000J_1120318642_doc3_Attach1.PDF、
A17020000J_1120318642_doc3_Attach2.PDF、
A17020000J_1120318642_doc3_Attach3.pdf)

主旨：為配合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宣傳112年「萬安46號演習」時間、區域、方式及其他相關事項，檢送中文及多國語文宣，請加強向移工宣導配合演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112年5月11日勞動秘4字第1120055907號書函轉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112年5月9日國全人動字第1120125685號函辦理(原函影本隨文附送)。
- 二、旨揭宣導素材可至本署「外國人勞動權益網」(網址：<https://fw.wda.gov.tw>)宣導專區/宣導品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

